

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厦湖安办〔2021〕17号

湖里区人民政府安委会办公室 湖里区应急管理局 关于开展2021年“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

区安委会各成员单位，有关企业：

今年6月是第20个全国“安全生产月”，根据《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 应急管理部关于开展2021年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安委办〔2021〕5号）和《福建省人民政府安委会办公室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开展2021年“安全生产月”和“八闽安全发展行”活动的通知》（闽安委办〔2021〕24号）、《厦门市人民政府安委会办公室 厦门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开展2021年“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厦安办〔2021〕34号）文件要求，我区定于2021年6月在全区范围内统一开展第20个“安全

生产月”活动。为组织好今年全区“安全生产月”各项工作，现将有关事项明确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按照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以“应急能力提升年”建设为契机，充分报道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的集中攻坚重点任务进展情况、工作成效，总结宣传好的经验做法，推进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和隐患排查治理，有效防范各类安全风险，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开展“安全生产月”系列宣传活动，大力弘扬“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思想，引导全社会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增强全民安全意识，提升公众安全素质，促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活动提供安全保障。

二、活动主题

落实安全责任，推动安全发展

三、活动时间

2021年6月1日至6月30日

四、活动内容

(一)推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精神走深走实

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增强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以实际行动和实际效果做到“两个维护”。组织收看《生命重于泰山-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电视专题片，教育引导全社会筑牢安全生产防线，提升全民安全意识。在微信微博、官方网站等自媒体平台开设专题专栏，各级领导干部和企业负责人要通过安全生产“大讲堂”“大家谈”“公开课”“微课堂”和在线访谈、基层宣讲等形式，推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精神走深走实。

（二）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专题宣传活动

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按照《湖里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有关要求，持续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和专项整治，全面提升安全保障水平。运用主流媒体、传统媒体、新媒体等媒介宣传报道“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进展情况、工作成效、精准执法及好的经验做法，推动专项整治行动扎实有序开展。围绕防范化解风险隐患，有效控制事故发生，突出危险化学品、工贸以及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渔业船舶等重点行业领域，发挥“12350”举报电话作用，鼓励广大群众特别是企业员工举报重大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开展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各街道、各部门每月向区安委办报送一个典型案例，区安委办将择机进行集中曝光，促进各企业单位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三）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

6月16日，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广泛开展群众喜闻乐见、形式多样、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安全宣传咨询活动，集中宣传安全生产政策法规、应急避险和自救互救方法。区安委办将组织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结合行业领域特色集中设展宣传，采取设置咨询展台、发放宣传品、组织安全体验等多种形式，宣传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安全知识、应急逃生、自救互救方法等，解答社会公众关心的安全生产问题。组织参加市开展的“公众开放日”“专家云问诊”“应急直播间”等线上活动，弘扬安全发展主旋律，努力营造全社会关注安全、关爱生命的浓厚氛围。积极参与“回顾安全生产月20年”网上展览和“测测你的安全力”知识竞赛。

（四）扎实推进安全宣传“五进”活动

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按照《湖里区安全宣传进企业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实施方案》总体要求，紧密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组织广大党员干部深入基层，察民情、访民意、办实事，切实推动安全宣传“五进”。重点围绕提升企业本质安全，组织员工大培训、安全大讲堂及“安全红袖章”“事故隐患大扫除”“争做安全吹哨人”等活动，提高职工安全意识和操作能力，推进安全宣传进企业。重点围绕营造基层社区“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组织居民小区开展灾害避险逃生演练，推进安全宣传进社区。重点围绕强化学生安全意识，结合学校开

学及放学前 5 分钟，开展安全防控教育，运用学校安全教育平台安排一次专题教育，推进安全宣传进学校。重点围绕提升全民居家安全，结合社区入户走访，开展防火、用电、用气等安全教育，推进安全宣传进家庭。

（五）开展“安全生产月”主题宣传活动

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运用本系统本辖区 LED 屏幕、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标语和宣传视频，在醒目处悬挂“安全生产月”条幅，张贴“安全生产月”海报。6 月 1 日，我区将全面启动“安全生产月”活动，全面掀起安全生产宣传活动热潮。在主流媒体、官方网站、官方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开设“安全生产月”专栏，深度报道工作新亮点、新特色、新成效，提升活动影响力。

（六）开展各具特色的行业性活动

继续深入开展“平安校园”“平安交通”“平安港口”等具有行业特色的群众性安全生产共建共享活动，夯实安全生产基础，维护社会公共安全。

五、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进一步提高对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的认识，将“安全生产月”纳入年度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内容，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同落实。要建立健全党委政府领导、多部门合作、有关方面协同参与的工作机制，制定方案、明确分工、细化任务、

精心落实，确保组织到位、责任到位、考核到位。

（二）务求活动实效。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切实把握“安全生产月”活动与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计划、“应急能力提升年”等重点工作结合起来，切实达到以活动促工作、以活动保安全的目的。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报纸、网站以及微信、微博等媒体，形成全媒体、矩阵式、立体化宣传格局，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用好“全国安全宣教和应急科普平台”，针对不同行业和受众开发制作的科普知识读本、微课堂、微电视、小游戏等寓教于乐的安全宣传产品，确保宣传效果。

（三）及时总结提升。各街道、各相关部门和单位要落实专人跟踪掌握本辖区、本部门、本单位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情况，加强活动总结和信息交流，注重挖掘发现典型做法和特色活动，将效果好、有特色的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及时报送区安委办，并按要求准时报送活动方案及总结。

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请于2021年5月29日前报送“安全生产月”方案和1名联络员，及时提供活动期间好的做法、特色项目、重要事项以及视频、图片、文字等电子版资料，并于6月29日前报送活动综合情况。

联系人：郭强，电话：5722301；电子邮箱：
h1aj@huli.gov.cn。

附件：1. 2021年“安全生产月”宣传工作安排

2. 2021 年“安全生产月”宣传标语
3. 湖里区“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反馈表
4. “安全生产月”和“八闽安全发展行”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

湖里区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湖里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 5 月 26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2021 年“安全生产月”宣传工作安排

为引导社会各界共同参与“安全生产月”活动，扎实推进安全宣传“五进”，营造“落实安全责任、推动安全发展”的浓厚氛围，促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向好，“安全生产月”期间，各街道各部门各单位要结合本单位实际，在人员密集场所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标语及短片，普及安全常识，传播安全文化，提升“安全生产月”活动的覆盖面和影响力。现将 2021 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工作安排如下：

1. 区安委办负责相关宣传资料的收集制作；在微信公众号开设“安全生产月”专栏，及时报道活动动态，推进活动开展，营造浓厚氛围。

2. 区教育局负责协调各中小学校 LED 屏幕、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标语、短片和温馨提示语。

3. 区建设局负责协调各在建工地、物业小区等场所 LED 屏幕、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标语和短片，悬挂“安全生产月”横幅。

4. 区工信局负责协调公交集团、BRT 场站、长途客运站、桥梁、隧道、重点工业企业、中小企业等场所 LED 屏幕、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标语和短片，在车站悬挂“安全生产月”横幅。

5. 区商务局负责协调各商超等场所 LED 屏幕、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标语、短片和温馨提示语。

6. 区文旅局负责协调各星级饭店、A 级旅游景区（点）、体育场馆等场所 LED 屏幕、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标语、短片和温馨提示语。

7. 区卫健局负责协调各医院 LED 屏幕、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标语、短片和温馨提示语。

8. 区财政局(国资办)负责协调所属国有企业利用 LED 屏幕、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标语和短片，悬挂“安全生产月”横幅。

9. 区市政园林局负责协调山海健康步道等场所 LED 屏幕、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标语、短片和温馨提示语。

10. 区行政审批管理局负责协调行政服务中心 LED 屏幕、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标语、短片和温馨提示语。

11. 湖里区消防救援大队在各宣传专栏或节目插播“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标语，宣传报道“安全生产月”活动。

12. 湖里交警大队负责协调各道口电子屏幕滚动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标语。

13. 各街道各部门和单位要积极参与“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悬挂“安全生产月”宣传横幅；广泛运用本单位及所属单位 LED 屏幕、电子屏幕滚动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标语、短片及海报。

附件 2

2021 年“安全生产月”宣传标语

1. 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
2. 落实安全责任 推动安全发展
3. 道路千万条 安全第一条
4. 创造安全发展环境 喜迎建党百年华诞
5. 生命至上 安全第一
6. 生命只有一次 安全不容忽视
7. 安全人人抓 幸福千万家
8. 珍爱生命安全 珍惜家人幸福
9. 安全来自警惕 事故出于麻痹
10. 安全生产 人人有责
11. 安全你我他 幸福千万家
12. 安全第一要牢记，莫把生命当儿戏
13. 我的安全我负责 厦门平安我尽责
14. 生命重于泰山 守住安全底线
15. 增强安全防范意识 共筑文明幸福家园
16. 树立安全发展理念 完善安全诚信体系

附件 3

湖里区“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反馈表

姓名		性别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传真	
QQ 号		微信号		电子邮箱	
单位名称					
通信地址					

附件 4

“安全生产月”和“八闽安全发展行”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盖章）：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填报日期：_____

活动项目	内容要求	进展情况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	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深入学习，专题学习电视专题片；各级领导干部和企业负责人开展安全生产“大讲堂”“大家谈”“公开课”“微课堂”和在线访谈、基层宣讲等。	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次，参与（ ）人次；专题学习《生命重于泰山——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电视专题片 ☐ 是 ☐ 否；组织关于安全生产观看（ ）场，参与（ ）人次；开展安全生产“大讲堂”“大家谈”“公开课”“微课堂”和在线访谈、基层宣讲（ ）场，参与（ ）人次。
“专项整治集中攻坚战”专题宣传活动	组织各类媒体报道集中攻坚重点任务进展情况、工作成效；宣传推广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和安全诚信、安全承诺、专家服务、精准执法、举报奖励等经验做法；广泛发动企业职工开展“安全红袖章”“事故隐患大扫除”“争做安全哨人”等活动。	组织媒体报道集中攻坚重点任务进展情况、工作成效等（ ）次，刊发新闻报道（ ）篇；宣传推广经验做法（ ）个，刊发新闻报道（ ）篇；企业开展“安全红袖章”“事故隐患大扫除”“争做安全哨人”等活动（ ）场，参与（ ）人次。

“八闽安全发展行”活动	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采取多种形式组织开展好专题曝光、区域行、网上行等活动，加强问题隐患和反面典型曝光；突出危险化学品、矿山、工贸以及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渔业船舶等重点行业领域，集中曝光一批突出问题；特别是要发挥“12350”举报电话作用，鼓励广大群众特别是企业职工举报重大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采取观看典型事故警示教育片、参观事故警示教育展览等方式，以案说法引导各类企业和广大职工深刻吸取事故教训。	曝光问题隐患（ ）条，省级主流媒体曝光典型案例（ ）个，媒体转发报道（ ）篇；典型案例具体为（ ），每月报送；组织观看典型事故警示教育片（ ）场，参与（ ）人次；组织参观警示教育展览（ ）场，参与（ ）人次；社区居民、企业职工举报重大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 ）条次；开展“专题行”（ ）次、“区域行”（ ）次、“网上行”（ ）次。
“6·16 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	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广泛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活动，集中宣传安全生产政策法规、应急避险和自救互救方法；邀请主流媒体和网络直播平台开展“主播走一线”等专题报道活动；组织参加市开展的“公众开放日”“专家云问诊”“应急直播间”“安全快闪”等线上活动；积极参与“回顾安全生产月 20 年”网上展览和“测测你的安全力”知识竞赛；协调主流媒体走进安全体验馆，联合新媒体平台推出“6·16 我问你答”直播答题和“接力传安全——我为安全生产倡议”（ ）人次。	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活动（ ）场，参与（ ）人次；邀请主流媒体和网络直播平台开展“主播走一线”等专题报道活动（ ）场；组织参加线上活动（ ）场，参与（ ）人次；参与网上展览（ ）人次，参与知识竞赛（ ）人次、参与“走进安全体验馆”（ ）人次，参与直播答题（ ）人次，参与“接力传安全——我为安全生产倡议”（ ）人次。
推进安全宣传“五进”活动	开设并用好“全国安全宣教和应急科普平台”，针对不同行业和受众开发制作科普知识读本、微课堂、微视频、小游戏等寓教于乐的安全宣传产品，有针对性地组织居民小区、学校医院等开展灾害避险逃生演练；分类推动应急科普宣传教育和安全体验馆规范化、科学化建设，广泛开展“安全行为红黑榜”“我是安全培训师”“安全生产品工作法征集”等安全文化示范企业创建活动；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报纸、网站以及微博、微信、短视频平台等媒体，形成全媒体、矩阵式、立体化宣传格局。	制作各类安全宣传产品（ ）部，开展灾害避险逃生、自救互救演练（ ）场，参与（ ）人次；开展“安全行为红黑榜”“我是安全培训师”“安全生产品工作法征集”等安全文化示范企业创建活动（ ）场，参与（ ）人次；应急科普宣传教育和安全体验馆基地建设情况，新建（ ）个，改扩建（ ）个，计划（ ）个，其他（ ）个；使用全国安全宣教和应急科普平台 ☐ 是 ☐ 否

湖里区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湖里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 5 月 26 日印发
